



岳阳市岳阳楼区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备注
1	对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市管的路段、公园、广场除外)的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	岳阳市岳阳楼区城市管理局	行政审批股	湖南省实施《城市绿化条例》办法（省政府令第125号）第三章 保护和管理 第二十一条 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地的，必须经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依法办理其他审批手续，并按有关规定给绿地所有者予以补偿。占用期满后，占用者应当恢复原状。临时占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许可。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备注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备注
2	对临时挖掘城市道路和街道两侧公共用地审批的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	岳阳市岳阳楼区城市管理局	行政审批股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四章路政管理 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提交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挖掘。 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 3 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序号	执法事项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执法依据	备注
3	负责全区瓶装液化气监督管理工作	监督管理	岳阳市岳阳楼 区城市管理局	燃气服务中心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一章 总则 第五条 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燃气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 《湖南省燃气管理条例》第一章 总则 第三条 省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省的燃气管理工作。设区的市、自治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燃气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 《岳阳市燃气管理办法》 第三条 市城市管理部门是本市行政区域内的燃气主管部门，负责全市的燃气管理工作，承担跨区域和重大复杂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县市区人民政府城市管理部门是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	

